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华科技”）于2022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计100.1万份。本次注销情况及原因如下：

鉴于在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等待期内，原激励对象中有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的合计52.5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共有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C”，本次可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额度为80%，剩余20%的行权额度合计17.6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共4名激励对象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D”，本次可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额度为0%，未满足行权条件，其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合计30万份予以注销。

综上，已获授的合计100.1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7月4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的部分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上述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5日